

证券代码：688698

证券简称：伟创电气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4年5月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14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5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1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2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4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2
议案八：《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 案》 .....	34
议案九：《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 案》 .....	36
议案十：《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	38
议案十一：《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40
议案十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41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身份证明材料，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现场发言、提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于参会登记时进行登记并提交提问问题，会议主持人根据登记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现场提问的，应当按照会议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

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等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 14 点 00 分

(二) 会议地点：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 1000 号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 主持人：董事长胡智勇先生

(五)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8 日

至 2024 年 5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逐项审议以下各项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计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9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六) 听取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七) 针对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和提问

(八)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十四)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等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2023 年，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严格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推动各项业务顺利有序开展。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提交了《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8日



## 附件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带领经营团队及全体员工，按照公司发展战略，努力推进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各项工作得以有序开展，较好地完成了各项任务，保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态势，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工作情况进行汇报如下：

###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 （一）经营情况

2023 年，伴随着国内经济回升向好，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持续催生新动能，如机器人、医疗、氢能、船舶、风电等新兴产业加快发展。为了更好地应对市场变化，公司瞄准打造高标准智能制造场景，从顶层设计到执行端，全链路打通，实现工业制造的数字化、智能化和柔性化生产，加速构筑企业发展的新优势。在国家“双碳”战略指引下，公司积极推动绿色能源、绿色工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持续加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产品迭代，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及产品性能，不断向高性能、高质量、高可靠性的应用领域拓展，充分发挥本土品牌的竞争优势，实施替代进口战略。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工控自动化产品布局，从单一产品到制造工艺，均可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系统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实现稳步增长，此外公司还在研发技术、规范运作、数字化建设和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为长期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30,488.2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4.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80.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6.3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25.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9.75%；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 1.0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77%。

#### （二）业务情况

### 1、深入拓展海外市场，稳步推进海外业务

公司积极布局多个国家和地区，将现有的成熟行业产品推向海外市场，实现出口较快增长。同时加大海外展会和产品认证的投入，丰富海外出口产品种类，增强公司在海外市场的品牌影响力。2023年，海外实现收入为31,371.3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4.64%。

### 2、深究细分行业系统解决方案，助力业绩提升

坚持长期主义，以更大的战略忍耐力，持续深耕行业。在产业数字化升级、双碳政策的大背景下，以更具竞争力的系统解决方案助力市场份额提升。与徐工集团联合开发电挖逆变电源系统，聚焦工程机械设备“油改电”需求，助力工程机械行业加速绿色转型。以数字物联网技术赋能织造行业，打造织造全流程的数字化工厂。布局微特电机及驱动控制在医疗动力系统领域的应用，并切入机器人产业链，面向各类机器人领域开发出空心杯电机、无框电机、伺服一体轮、轴关节模组等产品。深化氢能产业领域合作，推出全新VHP制氢电源解决方案为绿电制氢持续赋能。智能换电站解决方案为新能源重卡提供快速、高效、安全的充换电一体化服务。

### 3、深度推动产品研发，产品迭代

在技术方面，公司继续加大关键技术的研发和产品迭代，着眼自主创新能力及产品性能的提升，不断完善工控自动化产品布局，先后推出了新一代EHS300系列液压伺服驱动器、SD860多传伺服驱动器、SD100系列低压伺服驱动器、VM系列薄片式模块、AC01系列变频器、ACH200系列高压变频器、AC330同步磁阻电机专用驱动器等新产品，满足客户在不同领域、不同行业的使用需求。

公司已在电气传动和工业控制领域积累了多项自主核心技术，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159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45项），报告期内新增获得授权专利27项（其中发明专利9项），研究成果显著。

### 4、做好内部基础建设与管理优化

本报告期内，苏州二期变频器及伺服系统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苏州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投入使用，自动化生产设备及研发实验室条件大幅优

化，为产能的稳步提升及研发成果的高质高效转化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同时，三期数字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正在紧锣密鼓地建设中，通过数字物联网技术，未来将营造数字孪生可视化工厂，提升产能战略储备，以满足日益增长的产能需求及持续打造公司连续性生产保障能力，提升内效，助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号召，加快信息化、数字化建设，已经组建了一支经验丰富的信息技术团队，初步搭建了以 CRM、ERP、SRM、EHR、OA、PLM、IoT、QMS、WMS 以及 MES 系统为主的信息化业务管理系统，目前运行情况良好，达到了管理运营可视、可管、可控的基本要求。公司自主搭建的信息化管理系统，形成了从研发到生产全生命周期综合、智能的数字化管理模式。同时，公司拟通过“信息化建设及智能化仓储项目”提升整体的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可提高研发设计、生产、物流、质量管控等各方面的管理效率。

##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各项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科学决策。全年共召开 13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文件	2023/1/16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房产的议案》 2、《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2/20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文件	2023/4/17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p>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lt;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p> <p>12、《关于&lt;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gt;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14、《关于&lt;内审部 2022 年度内审工作报告和 2023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gt;的议案》</p> <p>15、《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1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7、《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文件	2023/4/26	<p>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关于&lt;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gt;的议案》</p> <p>2、《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文件	2023/5/11	<p>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文件	2023/7/17	<p>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设立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监管协议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文件	2023/8/15	<p>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关于&lt;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gt;的议案》</p> <p>2、《关于&lt;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文件	2023/9/22	<p>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议案》</p>

		2、《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文件	2023/9/27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文件	2023/9/28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文件	2023/10/30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 2023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文件	2023/11/27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4、《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文件	2023/12/25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所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

#### 四、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相关工作细则规定和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公司经营重要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指引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与实施、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财务状况及规范运作等情况，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的联系，就相关事项进行及时的沟通，积极关注公司的相关信息和公司经营环境和市场情况的变化，及时获悉公司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发展动态，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报告期内，对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利润分配、聘请审计机构等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没有提出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钟彦儒先生、唐海燕女士、鄢志娟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述职。

#### 六、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精准传递

公司价值。

##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重视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通过邮件、调研、投资者热线、上证 e 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及投资者关系企业官方网站、公众号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倾听和解答投资者疑问和意见，为投资者提供公开、透明的互动平台，帮助投资者了解公司、走进公司，搭建了公司与投资者及社会公众之间公平、有效的沟通桥梁。

## 八、2024 年度主要工作

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和工控自动化行业发展趋势，2024 年，公司董事会将以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为核心，不断加强公司治理、风险控制、技术创新、市场拓展、管理提升，逐步扩大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积极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寻找外延发展机遇；密切关注并积极应对行业变化，做大做强主营业务，争取以更加优异的业绩回报全体股东。面对未来的机遇与挑战，董事会全体成员及各专门委员会将恪尽职守，勤奋工作，继续领导公司全体员工，为成为电气传动和工业控制领域的一流企业而努力奋斗。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8 日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3 年度履职情况向股东大会汇报。

上述报告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8日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经营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的监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准备了《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8日

## 附件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期内，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以保障股东合法权益为出发点，立足于公司既有经营规范程序，勤勉、独立地履行监事会监督职权和职责，审慎地开展相关监督工作，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从根本上保证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的进一步推进保驾护航，为实现公司的健康发展、规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现将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会议在通知、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2/20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4/1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4/26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5/11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8/15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9/22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9/27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9/28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10/30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11/27	《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12/25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上述议案资料齐全，审议程序规范，监事会没有发表否定意见的情况。

## 二、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遵照《证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证监会颁布的监事会制度要求，持续勤勉履行职责，定期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并结合客观实际提出完善建议，充分发挥了监事会监督规范的职能与作用。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内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的贯彻执行情况进行了持续监督。

经审查，监事会就公司有关事项形成如下意见：

### （一） 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股东

大会和董事会召开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各项决议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工作运行规范，经营决策科学合理；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形成了较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内控机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过程中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的行为，没有滥用职权损害股东或职工利益情况的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积极列席了所有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监事会经审查没有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议案未提出任何异议，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忠实勤勉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 （二） 对公司财务情况检查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内控制度之规定，报告中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准确，完整而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结论，符合公司的客观实际情况。

在监事会发表以上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之情形。

## （三） 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依照相关规则规定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 （四） 股权激励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是否成就及本次激励预留授予日进行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

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174 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90.15 万股。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 利润分配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分配方案进行了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

#### **（六） 对外担保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 **（七）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定期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监督检查。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审批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 **（八） 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报告期内，经监事会审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及企业发展客观需求，建立并完善了覆盖公司生产经营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有序开展，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现行内控制度设计合理，完全符合我国法规和有关部门的监管要求，符合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在公司管理的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持续关注公司内控制度运行，根据公司实际运作情况和客观需求，及时提出完善相关内部控制的建议，公司内控制度运作不存在重大缺陷或异常。

经审议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我评价结论整体上是客观、完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

### 三、2024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各项工作，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8日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编制了《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上述报告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8日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0,801,582.92元。

综合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未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的预期，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现就公司2023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作如下报告：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0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10,259,274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计58,872,596.7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金额占本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86%。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8日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大信审字[2024]第 5-0010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特提请董事会审议《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8日

## 附件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经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完毕，内容客观、公正，公司董事会拟同意报出。

根据公司2023年财务报表，2023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如下：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04,882,452.80	905,990,046.90	4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801,582.92	139,901,223.55	3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250,783.47	114,083,380.36	5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2,134.27	179,901,559.69	-97.06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9,831,123.26	980,435,398.41	96.83
总资产	2,544,181,035.50	1,473,180,865.72	72.70

##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2	0.78	3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1	0.78	29.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7	0.63	53.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2	15.18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4	12.38	增加 2.0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55	11.83	增加 0.72 个百分点

上述资产构成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项目的主要原因如下：

1、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4.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36.38%，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 30.77%。主要原因系：

①公司按照既定战略目标有序开展各项业务活动，变频器和伺服系统产品销售势头良好，且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和性能，凭借产品的质量优势、服务优势，保持了较强的增长动力；

②公司持续加强供应链管理，并充分利用首发募集资金加强产线建设，通过提升生产的自动化水平，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公司一如既往地加大研发投入，不断优化产品设计方案和成本结构，进一步实现了降本增效。2023年公司营业毛利率为 38.08%，较 2022 年度的营业毛利率 35.88%增长了 2.20 个百分点。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59.75%，主要原因系本年营业收入增加所致，同时公司当期非经常损益较上年减少约 1,726.70 万元，其中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约 1,735.20 万元所致。

3、剔除股份支付的因素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212.1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0.14%，主要原因系本期股份支付较上年同期增加 688.18 万元所致。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97.06%，主要原因系本期购买材料支出及支付职工薪酬的现金增加所致。

5、总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 72.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 96.83%，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本期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77,368.68 万元及本期净利润增长所致。

## 二、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 （一）资产情况分析

### 1、公司主要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75,000,000.00	-100.00
应收账款	461,846,532.27	251,539,249.45	83.61
应收款项融资	37,406,768.99	14,107,731.36	165.15
预付款项	3,718,510.26	6,080,728.78	-38.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2,937,806.04	66,801,540.82	383.43
其他流动资产	8,199,136.64	4,980,480.05	64.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250,000.00	250,000.00	6,000.00
固定资产	262,848,544.21	112,066,005.13	134.55
在建工程	41,472,819.66	74,738,713.79	-44.51
无形资产	22,509,442.34	11,734,056.81	91.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72,426.38	11,087,362.41	71.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5,902,132.11	141,459,192.28	427.29

### 2、上述资产构成增减变动幅度达 30%以上项目的主要原因如下：

- （1）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结构性存款到期所致。
- （2）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 83.61%，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导致账期内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 （3）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165.15%，主要系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大型银行票据增加所致。
- （4）预付账款较期初减少 38.85%，主要系预付部分供应商货款减少所致。
-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383.43%，主要系本期末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定期存单重分类增加所致。
- （6）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64.63%，主要系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 （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较期初增加 6,000%，主要系新增拟长期持有非交易目的的权益工具投资所致。
- （8）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 134.55%，主要系募投项目土建验收转固定资产

所致。

(9) 在建工程较期初减少 44.51%，主要系募投项目土建验收转固定资产所致。

(10) 无形资产较期初增加 91.83%，主要系购置三期土地使用权所致。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加 71.12%，主要系本期股份支付、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预计负债、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427.29%，主要系本期购买研发办公楼分期支付房款及购买银行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 (二) 负债情况分析

1、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23,073,323.47	16,657,715.12	38.51
应付账款	225,861,890.17	152,916,787.06	47.70
预收款项	901,918.22	1,744,466.40	-48.30
合同负债	4,380,340.01	22,032,257.54	-80.12
应付职工薪酬	77,721,461.20	56,029,739.52	38.71
应交税费	7,814,480.41	2,662,605.35	193.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32,041.68	2,805,277.91	50.86

2、上述负债构成增减变动幅度达 30%以上项目的主要原因如下：

(1) 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 38.51%，主要系期末已贴现未到期的小型银行承兑汇票不终止确认所致。

(2) 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 47.70%，主要系本期原材料需求增加所致。

(3) 预收款项较期初减少 48.30%，主要系预收客户的货款下降所致。

(4) 合同负债较期初减少 80.12%，主要系本期已签署销售协议预收客户货款减少所致。

(5) 应付职工薪酬期初增加 38.71%，主要系公司人员增加，计提的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6) 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 193.49%，主要系公司随着销售收入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 50.86%，主要系重分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 (三) 经营状况分析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71,940,717.89	782,407,673.16	871,373,186.15	554,043,548.10
其他业务	32,941,734.91	25,583,313.16	34,616,860.75	26,833,222.70
合计	1,304,882,452.80	807,990,986.32	905,990,046.90	580,876,770.8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在国家双碳战略指引下，公司积极推动绿色能源、绿色工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持续加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产品迭代，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及产品性能，不断向高性能、高质量、高可靠性的应用领域拓展，充分发挥本土品牌的竞争优势，实施替代进口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坚持聚焦战略行业，以客户需求和行业 TOP 客户价值实现为导向，以“区域+行业”“经销+直销”的营销模式，为客户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和定制开发服务，公司在工控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和核心竞争力得到了提升，2023 年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45.97%；其中，变频器产品同比增长 29.88%，伺服系统及控制系统产品同比增长 77.91%。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 (四) 期间费用及营业外收支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95,625,993.13	68,087,532.87	40.45
管理费用	53,251,678.71	38,923,036.82	36.81

财务费用	-15,245,472.03	-8,912,365.50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63,772,310.97	107,155,210.12	52.84
营业外收入	1,741,630.28	5,765,888.62	-69.79
营业外支出	117,368.17	111,002.70	5.73

公司期间费用及营业外收支增减变动幅度达 30%以上项目的主要原因如下：

(1) 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 40.45%的原因，主要系随着营业收入增加相应的人工费用、差旅费、会务及业务招待费增加所致。

(2) 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 36.81%的原因，主要系公司管理人员人工费用、股份支付及各项运营服务费支出增加所致。

(3) 财务费用较上年度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大额存单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4) 研发费用较上期增加 52.84%，主要系公司研发人员、差旅费、股份支付增加及研发项目直接投入增加所致。

(5)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减少的原因，主要系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赔款及罚款收入减少。

### (五)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2,134.27	179,901,559.69	-97.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546,742.50	-234,278,700.0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425,287.56	-20,105,196.06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81,178.03	-73,276,940.99	不适用

公司现金流变动的具体原因为：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材料支出及支付职工薪酬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购买大额存



单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本期收到募集资金净额77,368.68万元所致。

有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具体情况，请参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8 日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公司自身的情况，结合上下游行业的情况和经营环境，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 一、预算编制说明

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方针及市场营销计划，依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审计报告》中经营数据为基础，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经公司管理层分析研究讨论决定，编制了 2024 年度的预算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本报告编制的范围包括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 二、预算报告编制的条件假设

1、公司遵循经营业务所在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制度无重大变化；

2、公司所处的行业形势、市场行情、公司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及劳动力市场供求关系稳定，无重大变化或不可控的外部因素；

3、经营地所在国的主要税率、汇率及银行信贷利率无重大变化；

4、无其他风险因素构成的不可抗力事件及不可预见的经营风险因素，而必须由公司自行承受的经营风险；

5、未考虑与公司业务经营活动无直接关系的特殊事项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较大影响的因素。

#### 三、预算目标

##### （一）业务预算

2024年，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的经营理念，进一步完善国内外营销网络和渠道布局，优化客户结构，提升市场占有率，扩大公司在工控领域中的品牌影响力。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 （二）财务预算

预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均保持稳定增长。

## 四、风险提示

本报告中涉及的财务预算不代表公司对2024年度盈利可实现情况的直接（含间接）承诺或保证，能否实现取决于国内外市场状况变化、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8日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八：《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促进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现就独立董事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进行确认并拟定2024年度薪酬方案。

##### 一、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薪酬考核及管理制  
度，经核算，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含税）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2023 年度薪酬（含税）（万元）
唐海燕	独立董事	8
鄢志娟	独立董事	8
钟彦儒	独立董事	8

##### 二、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薪酬方案

######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

######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三）薪酬标准

公司向独立董事发放与其承担的职责相适应的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为8万元/年（税前）。

###### （四）其他规定

1、公司独立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8日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九：《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建立和完善经营者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经营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现就非独立董事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进行确认并拟定2024年度薪酬方案。

##### 一、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考核及管理制度，经核算，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含税）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2023 年度薪酬（含税）（万元）
胡智勇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84
莫竹琴	董事、副总经理、供应链中心总监	68.40
骆鹏	董事、研发中心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68.40

##### 二、公司非独立董事2024年薪酬方案

######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

######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三）薪酬标准

1、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

酬，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2、未担任公司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四）其他规定

1、薪酬由两部分构成，一部分为固定标准工资及福利，福利根据国家相关法规执行，按月发放；一部分为年终奖金，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情况确定。

2、公司非独立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8日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十：《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建立和完善经营者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经营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现就监事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进行确认并拟定2024年度薪酬方案。

## 一、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考核及管理制度，经核算，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含税）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2023 度薪酬（含税） （万元）
彭红卫	监事会主席、供应链中心副总监	50.48
吕敏【注】	职工监事、财务部经理	46.40
陶旭东	监事、研发中心软件部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8.50

注：2024 年 3 月，公司职工监事吕敏女士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 二、公司监事2024年薪酬方案

##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

##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三）薪酬标准



公司监事在公司具有除监事职务以外的实际工作岗位者，按照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除监事职务以外无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四）其他规定

1、薪酬由两部分构成，一部分为固定标准工资及福利，福利根据国家相关法规执行，按月发放；一部分为年终奖金，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情况确定。

2、公司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薪酬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8日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十一：《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3 年年度审计工作中的优良表现，公司拟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8日

##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十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及业务的不断扩大，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日益增加。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降低财务成本，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活动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总额为 5,520.75 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850.75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15.41%。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承诺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8日